

|第二版|
Second Edition

功能语法导论

An Introduction
to Functional Grammar

M. A. K. Halliday (英) 著 ©

彭宣维 赵秀凤 张征 等 译 ©

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FOREIGN LANGUAGE TEACHING AND RESEARCH PRESS

|第二版|
Second Edition

2005年度教育部
新世纪优秀人才支持计划 (NCET-05-152) 子课题

北京师范大学功能语言学研究中心

功能语法导论

**An Introduction
to Functional Grammar**

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FOREIGN LANGUAGE TEACHING AND RESEARCH PRESS

北京 BEIJING

京权图字: 01-2011-0342

English edition © M A K Halliday 1994

All rights reserved. No part of this publication may be reproduced, stored or transmitted by any means without the prior permission of the publishers.

This edition of An Introduction to Functional Grammar by M. A. K. Halliday is published by arrangement with Edward Arnold (Publishers) Ltd. It is for sale in the mainland territory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only.

本书由爱德华·阿诺德出版社授权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出版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功能语法导论/(英)韩礼德(Halliday, M. A. K.)著;彭宣维等译. — 2版. — 北京: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2010.10 (2011.1重印)
ISBN 978-7-5135-0274-0

I. ①功… II. ①韩… ②彭… III. ①英语—语法—研究
IV. ①H314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1)第013871号

出版人: 于春迟

责任编辑: 毕 争

封面设计: 刘 冬

出版发行: 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社 址: 北京市西三环北路19号(100089)

网 址: <http://www.fltrp.com>

印 刷: 紫恒印装有限公司

开 本: 650×980 1/16

印 张: 37.5

版 次: 2010年11月第1版 2011年2月第2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135-0274-0

定 价: 69.90元

* * *

购书咨询: (010)88819929 电子邮箱: club@fltrp.com

如有印刷、装订质量问题, 请与出版社联系

联系电话: (010)61207896 电子邮箱: zhijian@fltrp.com

制售盗版必究 举报查实奖励

版权保护办公室举报电话: (010)88817519

物料号: 202740101

内容简介

本书是系统功能语言学的创始人韩礼德教授的代表作，是一部可供语篇分析参照的语法理论巨著。它建构了一种语法体系，阐述了现代英语的口笔语语篇。

本书所依据的理论就是作者自己创立的系统语法。不过，这里的宗旨并非系统理论本身，而是系统的输出部分。它之所以称为功能语法，是因为它是为探讨如何使用语言而设计的：探讨个体怎样依据所表达的意义从可资利用的句法结构和词汇中作出选择以及为什么作出这些选择。事实上，韩礼德教授是要详细确立功能语法分析的基本原则，而读者可以据此分析语言使用的任何一种语境，诸如教育语境、发展语言学语境、人种学语境或文学语境。

这是一部实用教程、一种针对各类语篇的描写和分析工具。它又是一部令人振奋之作。在将理论应用于语言分析的过程中，它提供解释，主旨高远，并对不时出现的复杂现象抱着实事求是的态度。所有对该理论和语言使用感兴趣的读者都会发现本书观点新颖、材料详实，几乎涉及到了语言的各个方面。

当然，这毕竟只是一部导论性的著作。正如韩礼德教授自己所说，其中的每一个自然段落都可以扩展成为一部专著。要做到这一点，就需要工夫和眼界——金矿是挖出来的！

这个译本是本书的第二版。初版面世后，作者根据自己在教学、新的理论探索和应用方面的经验，对初版作了较大幅度的修订。一些关键性章节，如及物性、小句和词组复合体、语法隐喻等，作者都作了实质性的改动，利于阅读。初版无索引；第二版全面提供了主题索引，便于参考查阅。

汉译本序

能够在我的《功能语法导论》(*An Introduction to Functional Grammar*) (以下简称《导论》)的汉译本前加上一篇序言,对我来说是莫大的快慰。从本书出版至今,我在许多场合听人说,这本书应该有一个汉译本,好几位中国学者曾经跟我讲,他们愿意肩负这个翻译重任。但这是一项令人望而却步的艰巨任务,需要花费很多时间和十分巨大的资源,所以,上述那些计划没能实施,我一点也不意外。

我为什么说翻译《导论》是一项叫人望而却步的重任呢?书很厚,篇幅很长,有许多专业术语和措辞上的技术形式要求,有大量的英语例子。现在,所有这些障碍本身都不是不可逾越的了。许多很长的著作都成功地从英语译成了汉语(有的也从汉语译成了英语)。跟其他许多语言学著作以及科学著作相比,这本书还不算太厚。感谢胡壮麟及其同仁的先行工作,使得系统功能语言学的技术性语言已经在汉语中完全确立。所以,除了涉及某些特殊问题时需要评论和解释,例子就没有翻译的必要了。

然而,目前这个规模上的翻译总是一项叫人畏惧的重任。我想,本书还有一个特点增添了译者的困难,即本书写成有两个预期目的。一方面,它要对现代英语主要语法系统进行功能阐述,从这个角度说,它是针对那些因某种原因而特别关注英语的读者写的——诸如教授其他语言学习者的英语教师,或者文学方向的学生,甚至作家和翻译工作者。另一方面,它用功能性的术语对一种语言的描写进行相当详细的说明,据此,它又是为那些对语言学感兴趣的人写的,这样它就是一种语言理论,一种研究任何语言的语法都可以依靠的资源(本书标题揭示的正是后一角度)。

支配本书描写工作的理论,即“系统功能语言学”,如名称所示,是一种功能理论。它跟其他功能性的语言理论有许多共同之处。它也有一些自己的特点,是系统功能语言学特有的,包括它的纵聚合基础(语言是“意义潜势”)、以元功能为手段的组织方式(意义“释解人类经验”、“确立人际关系”,它们在话语建构中并置一处)以及把语境(“文化语境”和“情景语境”)作为一个层次纳入语言学理论领域。许多这样的理论因素都没有在本书中加以明确阐述,但是,这些是支配整个描写工作的系统思想——虽然这里是把元功能和级阶结合在一起作为框架来组织各章节的内容的。

在本书的撰写过程中,我试图写得明白易懂,对相关描写语境下的基本

概念分步加以介绍，便于那些对语法的功能理论不了解的读者阅读。如果读者已经在某种程度上掌握了系统功能语言学的“体系结构”，他们就会明白这样的叙述方式很有用。^{*}但即使还没有读过，只要他们按照本书的写作方式进行阅读，按照这里的术语进行理解，而不是试图借用其他甚至是完全不同的语言概念来作出解释，那么我想他们是不会茫然的。不过，我建议他们应该记住理论和描写范畴之间的重要区别：前者是高度抽象的概念，是作为语言的解释模式融入理论的，这些概念包括系统、结构、体现、元功能和级阶；对于后者来说，虽然不同语言之间常常存在描写相似性，但它们需要针对每一种语言的情况在实证的基础上重新加以定义，诸如“主语”、“过去时”、“动作者”、“第三人称代词”等特定的系统特征和结构成分。所有语言都具有相同的层次和元功能体系结构；但有关系统和结构的特定配列，对于某一具体语言来说是特有的。

这里的语境中出现了一个显而易见的问题，就是汉语和英语的关系。汉语是东亚语言的一个典型范例，英语则是西欧语言的一个典型范例。它们来自亚欧大陆的两端；但这个大陆是连成一体的，人们来来往往已经有很长时间了。汉语语法和英语语法在很多方面都明显相似。假如你了解汉语语法，就能利用相关知识帮助你对英语进行思考。作为一名语言学者，我最初研究的是汉语，在我开始研究英语之前，汉语研究已经持续了许多年——一位同事曾经对我说，我把英语弄得太像汉语了！但作为说话的人，我们有一种强烈的意识：每一种语言都是独特的，但这一差异的背后是，所有人类语言都是联系在一起的。这一结论是从研究抽象的、以理论为基础的语言模式中自然得出来的。通过这一模式你会看到，语言是一种创造意义的资源，而不是一个生成形式结构类型的清单。

彭宣维教授和他的同事们迈出了卓有成效的一步：使我的著作中表达的上述观点能够走近那些在英语方面不是行家但又（因职业或个人原因）对语言——语言的一般特点，或者只是汉语——感兴趣的读者。他们把汉译本变成了一种思维工具，这也是本书想要达到的目的。他们不打算翻译英语例子，我认为这是明智的，增加例子的汉语对应版会使译文篇幅太长，还可能使汉语读者误以为那是对汉语译文的分析，而不去对英语原文的分析进行琢磨。

彭教授的“校后记”介绍了翻译的背景信息及有关的汉语出版物，包括译著和原著，为本书提供了一个很有价值的说明。他将本书和当代学术语境联系起来，提醒读者注意系统功能语言学在教育、计算机和其他领域的应用。他还指出本书此前没有译成汉语的原因。就我而言，很高兴看到本书译成汉语，由衷感谢他策划整个操作过程，并获得了预期结果。

自从1948—1950年间我拜师于罗常培、王力两位伟大的汉语言学家以

来, 语言学已经走过了很长一段路程。我想借此机会向他们致意, 并以此纪念他们。

韩礼德

2008 年 6 月 21 日于

澳大利亚 新南威尔士 尤荣迦

* 有一部优秀的汉语文献, 这就是胡壮麟、朱永生、张德禄、李战子撰写的《系统功能语法概论》第二版, 由北京大学出版社刊行。我自己的文集(10卷)现在也在中国出版了, 也是北京大学出版社刊行的。这些当然都是英语, 但第8卷(《汉语语言研究》)也被译成汉语面世了。用汉语撰写的系统功能语言学方面的文献有:

程琪龙. 系统功能语法导论. 汕头: 汕头大学出版社, 1994.

胡壮麟. 语篇衔接与连贯. 上海: 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 1994.

胡壮麟. 功能主义纵横谈. 北京: 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2000.

黄国文. 翻译研究的语言学探索. 上海: 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 2006.

黄国文, 葛达西. 功能语篇分析. 上海: 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 2006.

彭宣维. 英汉语篇综合对比. 上海: 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 2000.

彭宣维. 语言过程与维度. 北京: 清华大学出版社, 2002.

张德禄, 刘汝山. 语篇连贯与衔接理论的发展及应用. 上海: 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 2003.

张德禄. 语言的功能与文体. 北京: 高等教育出版社, 2005.

张德禄, 苗兴伟, 李学宁. 功能语言学与外语教学. 北京: 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2005.

朱永生, 严世清. 系统功能语言学多维思考. 上海: 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 2001.

朱永生, 郑立信, 苗兴伟. 英汉语篇衔接手段对比研究. 上海: 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 2001.

朱永生. 语境动态研究. 北京: 北京大学出版社, 2005.

中国功能语言学会定期召开的研讨会的会议文集已出版10余卷, 中国国内各类学术期刊和其他出版物中也出现了大量相关论文和章节。

(彭宣维 译)

胡壮麟

当代种种语言学理论分属两大思潮，一是以人类学为本的语言学传统，一是以哲学为本的语言学传统。在前者中影响较大的应数系统功能语言学派，其倡导者为本书作者韩礼德（M. A. K. Halliday）。

韩礼德 1925 年出生于英格兰约克郡利兹。他在伦敦大学主修中国语言文学后，1947—1949 年来华深造，在北京大学罗常培先生指导下研究汉语历史语言学，1949—1950 年专攻现代汉语，导师为广州岭南大学的王力先生。韩礼德回到英国后在剑桥大学的弗思（Firth）教授等著名语言学家的指导下，对我国 14 世纪用北方官话译述的《元朝秘史》进行了语言学分析，1955 年获得博士学位。

韩礼德的教学生涯始于剑桥大学和爱丁堡大学，后任伦敦大学学院交际研究中心主任，1965—1970 年任伦敦大学语言学教授。自 20 世纪 70 年代起，韩礼德在世界各地讲学，如曾任美国耶鲁大学和布朗大学以及肯尼亚内罗毕大学客座教授，美国加利福尼亚斯坦福行为科学高级研究中心研究员，美国伊利诺依州立大学语言学教授。1976 年移居澳大利亚筹建悉尼大学语言学系，担任系主任工作。1987 年后为悉尼大学荣休教授，并在新加坡、日本、英国等地从事教学和科研工作。1995 年被聘为北京大学客座教授。

韩礼德的语言学理论大致经历过如下阶段：

（1）阶与范畴语法（Scale and Category Grammar）。这个体系是他在博士论文《〈元朝秘史〉汉译本的语言》^②和专题研究“现代汉语的语法范畴”^③两种著述中提出的。他认为语言有四个范畴，即单位（unit）——体现一定模式的语段；类（class）——具有在一定结构位置上出现这一共同特征的词项；结构（structure）——各个成分按一定顺序的排列；系统（system）——对若干语言形式中应该出现某一项目而不是另一项目的选择。这四个范畴又和

① 本导读写成后，承蒙清华大学方琰教授、复旦大学朱永生教授、青岛海洋大学张德禄教授、中山大学黄国文教授和厦门大学杨信璋教授提供宝贵意见，谨表谢意。

② Halliday, M. A. K. 1959. *The Language of the Chinese "Secret History of the Mongols"*, Oxford: Blackwell.

③ Halliday, M. A. K. 1956. Grammatical category of Modern Chinese, in *Transactions of the Philological Society*, 177-224.

级阶 (rank)、精密度阶 (delicacy) 和说明阶 (exponence) 相联系。级阶表示各范畴自上而下不同层级的联系；精密度阶说明对语言描写深入细分的程度，是选择在系统中前进的方向，在上者精密度低，越往下精密度越高；说明阶表示范畴与语料的关系。

(2) 系统语法 (systemic grammar)。韩礼德的主要观点表现为：(i) 在系统描写时，任何一个系统中的某一个特征同时出现于另一个系统，可以是有序的、有等级的或同时的，如“陈述式/疑问式”系统和“直陈式/祈使式”系统有等级关系，如果要在前一系统中进行选择，先要在“直陈式/祈使式”系统中选择“直陈式”。(ii) 系统描写是对语言项目底层语法的描写。结构不是系统的起始点，而是系统特征配置的体现。(iii) 语调是不能从结构环境中预示的，但可作为系统特征的一个体现形式。它具有与结构成分同样的抽象程度，但不是结构成分。韩礼德大约在 19 世纪 60 年代完成系统语法理论的基本框架。

(3) 功能语法 (functional grammar)。在讨论系统网络中应包括哪些系统和各个系统的起始点是什么这些问题时，韩礼德认为这决定于对语言的要求和语言所应完成的功能。所有文化都会在语言中反映出一些具有普遍意义的元功能或纯理功能 (metafunction)，即概念 (ideational)、人际 (interpersonal) 和语篇 (textual)，其中概念功能又可分为经验 (experiential) 和逻辑 (logical) 功能。对这些元功能应根据语言用途划分出若干语义功能及其相应的子系统，如概念功能包括及物性 (transitivity) 系统、语态 (voice) 系统和归一度 (polarity) 系统；人际功能包括语气 (mood) 系统、情态 (modality) 系统和调式 (key) 系统；语篇功能包括主位 (theme) 系统、信息 (information) 系统和衔接 (cohesion) 系统等。

除上述理论外，韩礼德对口语语法、语言发展、文体学、社会语言学、社会符号学、汉语语言学和语法隐喻等均有较深入的研究。

韩礼德的学术思想首先是在以英国语言学家弗思为代表的伦敦学派的基础上发展起来的。弗思赞同人类学家马林诺夫斯基 (Malinowski) 的观点：语言的功能是组织人类的共同活动，“它是活动的方式而不是反映的工具”。^① 由于人类群体的活动不是千篇一律的，对语言的理解要联系“语境”。弗思本人的观点则有以下独特之处：(1) 语言是涉及语义、词汇语法和语音的多层次系统，强调对语义和韵律语音学的研究。(2) 区分系统与结构。弗思把语言中存在的聚合关系的表现形式定为“系统”，把组合关系的表现形式定为“结构”。(3) 提出语言学应首先研究语篇和有限语言 (restricted

① Malinowsky, B. 1923. The problem of meaning in primitive languages, supplement to C. K. Ogden and I. A. Richards, *The Meaning of Meaning*. Routledge & Kegan Paul. P.312

language) 的观点。^①

在心理学家布勒 (Bühler) 的观点启示下发展起来的布拉格学派^② 对韩礼德也有很大影响。韩礼德的概念功能、人际功能和语篇功能的三大元功能, 是对布勒的表达功能、表情功能、意动功能和表征功能的进一步概括, 并增添了反映语言本身特征的语篇功能。布拉格学派的主位理论成为韩礼德功能语法中语篇功能的主要内容。丹麦学派的叶尔姆斯列夫 (Hjelmslev)^③ 有关结构表现组合关系和系统表现聚合关系以及系统才是结构的底层关系的观点成为韩礼德系统语法的理论支柱。

特别值得一提的是韩礼德在谈到自己的成长过程时, 曾写过这样一段意义深远的话: “在中国, 罗常培赋予我对一个印欧语系以外的语系的历时观和见识。王力传授我许多东西, 包括方言学的研究方法, 语法的语义基础和中国的语言学史。”^④ 就语言观来说, 王力和韩礼德师徒两人在语言的社会性、语法的合法性、语法的普遍性和特殊性关系、语法与语义关系等方面观点相同。在研究方法上, 王力比弗思更早向韩礼德灌输把语篇作为研究对象、口语和书面语相结合、以小句为主要语法单位、语言作为一个多层次系统和盖然的思想。至于韩礼德的衔接理论 (如照应、省略、替代、连接、词项衔接) 和语法范畴 (如情态与意态、被动语态、词类划分、及物性), 在王力的著述中都有论述。因此韩礼德在这些方面继承了王力先生的学术思想^⑤。

基于上述背景, 贯穿韩礼德语言学的有六个核心思想, 即元功能的、系统的、层次的 (stratificational)、功能的、语境的和盖然率的 (probabilistic) 思想。

黄国文教授最近对韩礼德的研究历程提供了更新、更全面的资料。^⑥

引 言

韩礼德于 70 年代末在澳大利亚悉尼大学语言学系为研究生系统讲授“功能语法”时, 给我们听课的学生每讲只发两三页讲义。但 1983 年中国留

① Firth, J. R. 1957. *Papers in Linguistics 1934—1951*. London: Oxford.

② Vachek, J. 1966. *The Linguistic School of Prague: An Introduction to Its Theory and Practice*. Bloomington.

③ Hjelmslev, L. 1953. *Prolegomena to a Theory of Language*. (Tr. F. J. Whitfield). Baltimore.

④ Halliday, M. A. K. 1983. Systemic background, in W. S. Greaves & J. D. Benson eds. *Systemic Perspectives in Discourse*. Northwood, New Jersey: Ablex.

⑤ 胡壮麟, 1991, 王力与韩礼德, 《纪念王力先生九十诞辰论文集》, 商务印书馆, 1991 年; 转载于张谷、王辑国编《龙虫并雕, 一代宗师》, 广西教育出版社, 1993 年。

⑥ 黄国文, 2000, 韩礼德系统功能语言学 40 年发展述评, 《外语教学与研究》第 1 期。

学生带回的讲义已装订成册。1985年本书才由 Edward Arnold 出版社正式出版,从此成为国内外许多大学讲授功能语法的主要教科书。经过近十年的使用,作者又作了认真的修订,于1994年出版第二版。本书按第二版在中国境内发行。而摆在我们面前的正是第二版的汉译本。

阅读本书首先要理解“引论”,因为它反映了作者的基本理论观点和编写意图。引论共含15节,可概括如下:

1) 本书的指导原则和编写计划。

本书初稿原名为 *A Short Introduction to Functional Grammar*, 其中 short 一词不在于表示原先仅为一百多页的讲义,更主要的是浓缩了他的精密度阶的思想:韩礼德认为,对一个语言的语法描写只能求其简要,很难穷尽,如需深入了解,有志者可通过精密度阶按需要进一步描写;functional 一词,说明本书有关语言的使用、意义和成分的讨论都奉行功能主义的原则;而 grammar 在本书中的界定是广义的,不限于句法,而是把语义、词汇语法和语音等层次都包括在内。

在“范围和目的”一节中,作者交代了本书的侧重点不在于对系统网络的描写和讨论,而是将系统的概念体现于语言之中。学习者学习功能语法可能出于多种目的,众口难调,但有两点是共同的,即对语篇的理解和对语篇的评估,两者都要了解语篇和语境之间的关系。

“理论方法”一节是“引论”的重点之一。韩礼德肯定了弗思、叶尔姆斯列夫和布拉格学派对发展系统理论的贡献,并作了简明的介绍。由于在系统网络中的选择是由不同结构体现的,阅读本书时不应対系统语法视聚合性为第一性产生误解。在本节中,作者也对全书各章的重点作了介绍,如小句的语篇功能(第三章)、人际功能(第四章)和概念功能(第五章),主要的词组和短语(第六章)、小句复合体(第七章)、衔接(第九章)和语法隐喻(第十章)。由于功能语法是多层次的,本书也介绍了口语英语的某些特征,如节奏(第一章)、信息焦点和语调(第八章),但这并不意味着口语和书面语分属不同的语言系统。

韩礼德采用上述方法决定于他所遵循的语言理论。他认为20世纪下半叶语言学思潮的基本对立不表现为结构主义和生成主义的对立,而是组合性和聚合性之间孰为先的对立。就韩礼德的观点来说,聚合性先于组合性。在本节中我们可以看到他对“乔姆斯基革命”持保留态度。尽管如此,我们应注意强调聚合的功能语法并不排斥“生成性”,功能语法通过系统网络来生成或切分语篇。

2) 语法和语义

“‘自然’语法”一节一方面说明词语编码为语音或文字多半是任意的,一方面说明语法和语义之间的关系是“自然的”。作者旨在说明人类语言发

展大致经历三个阶段：第一个阶段是儿童的“原语”，这一阶段意义直接被编码为使用语音和姿势的表达，无语法可言；随着儿童的成长，儿童语言过渡到成人语言，将意义先编码为词汇语法，然后将词汇语法再编码为表达；最后，语言使用者进入“语法隐喻”阶段，对语义交叉编码，语义由不同的词汇语法，以至不同的表达方式体现。这构成第十章的基本内容。

韩礼德认为“语法和语义学”两者很难划分，涉及多个变数，这是因为系统功能语法不采用直接成分分析法，而是采用最大括弧法（参见第二章），不采用连锁法，而是采用选择法。两者呈现“体现”关系，词汇语法“体现”语义，或给语义“编码”，因此我们不必在这种符号关系中纠缠其中哪一个为“决定”因素。但是就人类目前的认知水平，我们还不能对一种语言的语义系统进行系统描写，尽管对限定的语篇进行描写是可能的。

韩礼德在“句子和词”部分阐述了如下主要观点：（1）句子和词是存在于俗语言学中的两个单位。（2）句子以下表现为部分和整体的结构性关系，句子以上则为非结构性关系。（3）介于两者之间的为短语和词组。短语是句的压缩，词组是词的扩展（参见第六章）。一般语言学著作未作这样的区分，较多使用短语一词。（4）像“我们从旧词中产生新词”这样的说法不妥，这是因为句和词多半情况下都可重复使用，表示旧义，但两者均可在语篇中产生新义。（5）语言使用者一般知道大概在何时使用脑中储存的句和词的盖然率，这里既指整个语言，也指该语言的不同语域。

3) 语法和语篇

“语法和语篇”一节论述，任何有关语法讨论的第一步必然涉及对话篇的分析，而任何对话篇的分析必然涉及语法问题。当然这样的语法应当是功能的、语义的。韩礼德还指出对话篇作语法分析时常会出现难以确定或有多种解释的情况，这关系到对话篇的理解，有时需要使用“盖然的”思想加以解决。

由此，韩礼德提出功能语法既是关于语言系统的语法又是关于语篇的语法的观点。他不同意索绪尔的观点：一旦语篇作为系统的例证后便可摒弃。语篇分析的基础是对语言系统的研究，而对语言系统研究的目的是为了理解语篇，因此对系统和语篇都应重视，不可偏废。本节还提出语篇既是“成品”（product）也是“过程”（process）的观点。前者更多地指书面语，后者更多地指口语，只是我们分析作为过程的语篇会感到较为困难。考虑到书面语语法已有较长的历史，韩礼德建议应在构建言语语法上下功夫。

语篇可分言语和书面语。言语之所以重要，不仅仅在于它被长期忽视，还在于不论是群体或个体，言语的出现总是先于书面语，其深层的原因是因为语言系统的潜势在口语中表现得更为丰富，更为明显。另一个原因是书面语通过词汇表示的语义，在口语中往往通过语法体现。有关书面语与口语在

复杂性方面的不同在第十章中将有详细的论述。在阅读本节时主要弄清词项密度 (lexical density) 的概念。

在“语言的无意识性”一节中，通过对语言使用者在说话时往往不加思索便脱口而出的观察，作者提出应在实际使用过程中掌握语言规则。

4) 应用

理论贵在应用，在“应用”一节中韩礼德列举了语言理论的二十多种用途，重点放在宽度而不是深度上，放在社会现象而不是个体现象上，与此有关的理论是社会学的而不是心理学的。其可应用的范围涉及口语语篇和书面语语篇、文体学、计算语言学、语言发展和社会化研究；语言的功能变异；语言和情景语境和文化语境之间的关系；语言在教育中的应用。每一个领域还可进一步扩展，如最后一项可包括启蒙教学、儿童写作、中学教学语言、课堂话语、外语教学、教材分析、错误分析、文学教学、教师培训等。因此本节对读者学习本书后如何应用有关理论提供了极为宝贵的启示。

5) 语码和文化

每一种语言都有自己的语义编码方式，语法既是为了编码，也是为了解码。在这方面，有以下观点可供参考：(1) 文化相同的各语言在编码上非常接近。(2) 对编码问题应有客观认识，不能把英语世界的观点凌驾于其他文化之上。(3) 把孤立的语法现象归之于某种文化的特征是天真而危险的。(4) 如同具体语篇的环境是情景语境一样，整个语言系统的环境是“文化语境”。(5) 儿童是通过在一定文化语境和情景语境下的语篇构筑语码的，又是通过语码对语篇作解释来构筑文化的。

6) 功能语法

本书是有关英语的功能语法，但也可理解为以英语为例的有关语言的功能语法。但要注意避免现代语言学中的民族中心主义的倾向，避免生搬硬套。当然，也没有必要对一些不同语言中的共同特征一概否认。正确的态度是比较其异同。一般来说，三大元功能的普遍性较明显，而各元功能在不同语言中的特征尽可不同。

7) 存在的问题

由于本书不可能面面俱到，韩礼德坦言在阅读本书时会出现一些问题：(1) 功能语法的聚合体概念主要不在词形变化上，而是出现在更大的单位，如小句上。当举例一一写出时，会给人以这是组合体的感觉，其实并非如此。(2) 对语言成分进行分析时，必然要对各种成分加以标记。问题是，当我们一步一步引入这些标记时，会显得非常烦琐，而有时不得不提到一些标签名称 (label)，以分清界限，这时读者会有突然之感。(3) 功能语法强调对话篇的分析，而以语篇为例时，难以抓住其中的某个特征。因此在本书中不得不选其片段，或从名著中选一段落，或自编一个语篇，后者会失去其真实

性。(4) 在讨论语言时, 一个问题是对一些语言学范畴的意义没有恰当的定义, 另一个问题是整个语法系统是互相牵连的, 进入一个语言点时往往以尚未出现的其他语言点为前提。所有这些问题需要读者在阅读本书时, 思想上有所准备。

对本章的一些主要内容可参阅胡壮麟、朱永生、张德禄三人 1989 年的合著^①和程琪龙 1995 年的新著^②。

第一章 成分关系

学习本章主要掌握的内容为, 语言分析意味着语言可以划分为大小不等的成分; 大成分由小成分组成, 小成分又可分成更小的成分。同一层面的成分组合后构成成分结构。书面语中的标点符号起着结构标记的作用。在表示结构中各成分关系时, 可采用树形图 (tree diagram) 或括弧法 (bracketing), 两者各有利弊, 树形图示意清楚, 缺点是费时费篇幅; 括弧法省时省力, 但不易表示复杂关系。

口语成分与书面语成分有相通之处, 也有其独特性。读者应首先掌握英诗中的音步 (foot)、强音节 (strong syllable)、弱音节 (weak syllable) 等概念。音节强弱的组合可产生“强弱”(’ -)、“弱强”(-’)、“强弱弱”(’ - -) 和“弱弱强”(- -’) 等音步形式。在此基础上, 区分诗行中的 2 音步、3 音步、4 音步、5 音步、6 音步等形式。

英语古典诗歌中的音步与现代诗歌和自然语言中的音步有所不同。前者呈现上述的强弱音节的组合是有规律的, 而现代诗歌和自然语言中的音步可含数目不等的音节, 由说话人通过语速来调节。有时通过不出声来保持节奏, 这种不出声的音步叫无声音步 (silent foot)。

不论是一个诗行或说话时两次换气之间的语段都含有一个或一个以上的音步, 这种大于音步的单位叫声调群 (tone group)。每一个声调群中总有一个音步是重读的, 叫声调焦点 (tonic focus)。在一般情况下, 它与语法单位中的小句 (clause) 匹配。至于音节和音素如何与语法单位对应视不同语言而定。就英语而言, 尽管它的字母可与音素相当, 但英语的书写不是“音素的”, 如字母 x、f、h 等, 诵读时所含音素不止一个; 有时若干个字母才与一个音素匹配, 如 thin 中的 th, shine 中的 sh 等。

比声调群更大的单位是声调复合体 (tone complex)。

读者应了解学习成分结构的意义, 因为这有助于讨论语法, 不论是文字

① 胡壮麟、朱永生、张德禄, 1989, 《系统功能语法概论》, 湖南教育出版社。

② 程琪龙, 1995, 《系统功能语法导论》, 汕头大学出版社。

还是韵文结构；由于文字是将先已存在的口语符号叠印于视觉符号，可了解文字是如何映现或重构语音范式的，文字和韵文的成分都表现为层级绝非偶然，因为它们都是对更高层次语法的体现；语言是多种成分层级共存的系统，这些层级都表示和象征抽象的结构程序，各自独立，但相互匹配可产生各种不同的语义。

第二章 走向功能语法

本书主要介绍功能语法，因此本章的主旨是区别语法成分和文字成分或语音成分之间的不同和大致的对应关系，如语素和音节的对应。就英语来说，不同级的单位自下而上为语素→词→词组/短语→小句。词和小句是语言的基本单位。

在第一章中已谈到括弧法，其目的是区别各个成分之间的亲疏关系。在本章中我们应学会区别最大括弧法 (maximum bracketing)、最小括弧法 (minimum bracketing) 以及两者的不同用途。最大括弧法运用直接成分的概念，不厌其烦地层层切分，以了解各成分之间的关系；最小括弧法是按级（特别是词组/短语）划分的成分分析法。由于语言功能在词组/短语这一级有最清晰的体现，韩礼德的功能语法主要采用最小括弧法，使分析简便实用。

不同语法成分均有各自的术语（即标记名称）。由于语言材料可按概念功能、人际功能和语篇功能三大成分分析，每个元功能又含若干个子系统（如概念功能含及物性、归一度、语态等子系统），读者应弄清同一语法单位在不同子系统中有不同的术语。只有这样，才能识别语法成分在不同条件下的不同功能。

在传统语法中，为语言单位提供标签名称时，既可按词类（如名词、代词、动词等），也可按句法功能（如主语、谓语、宾语或中心词、修饰语等）标记。这里，词类标签应由词典提供，而功能标签是对语篇的解释，说明该成分在语篇结构中的作用，因此功能标签名称是语篇分析的主要手段。

读者应注意到，界定词类标签的标准视不同语言而定，有的语言仰仗词形曲折变化（如希腊语或拉丁语），有的则无（如汉语），英语在两者之间。

本章最后提出传统的“主语”概念是心理主语 (psychological subject)、语法主语 (grammatical subject) 和逻辑主语 (logical subject) 的统一体，在实际语篇中并不总是这样。为此，作者分别给以主位 (Theme)、主语 (Subject) 和动作者 (Actor) 这些不同功能标签名称。这是为本书进入第三、第四和第五章所作的铺垫。

第三章 作为消息的小句

语言的一个功能是传递信息。就小句而言,它是由上一章中的心理主语实现的。功能语法把这个心理主语叫作“主位”,因此全章主要讨论有关主位的各种问题,共分9节。

第1-4节的内容为简单主位 (simple theme)。主位是语言使用者组织信息的出发点。小句就是按这个主位展开的,被展开的部分叫做“述位”(rheme)。主位与述位构成主位结构。学习本节应区别(1)“主位—述位”结构和“主题(topic)—述题(comment)”结构。主题标记的仅仅是主位概念的部分内容,功能语法的主位既可由名词词组体现,也可由非名词词组或短语体现,后者表现为第4节中介绍的连接修饰语和情态修饰语。像连词和关系词在结构中非得在句首出现,因而是结构性主位,它不能穷尽主位的全部意义。(2)主位占小句的第一位置只能说明对主位的鉴别方法,主位的定义应是功能的,即如何按信息传递组织小句。(3)主位有时可通过某些词语清楚标明,如 as far as、with regard to、about 等。(4)非名词词组或不充任主语的名词词组在作主位时可表现为独立的声调群。

第2节说明简单主位的体现方式,它可以是一个或一个以上的词组或短语的复合体,这样的主位仍为简单主位。像假拟分裂句(pseudo-cleft sentence)和名物化结构(nominalized structure)也是如此。

第3节讨论“标记性”(markedness)。标记性在功能语法中立足于“盖然率”,凡成为标记性的是特殊的,非标记性的则是一般的,后者相当于计算科学的“默认”(default)。凡一个功能成分及其相应的形式在多数情况下出现就是非标记性的,反之则是标记性的。这样,标记性主位和非标记性主位需视不同语气确定,如陈述句的非标记主位与主语重叠,属非标记性,其余情况为标记性主位。英语的特殊疑问句都以 Wh- 疑问词开始,这样 Wh- 疑问词都是非标记性的,是否问句的非标记性主位包括定谓词和主语两个成分。韩礼德对祈使句的主位采取两者皆可的态度,或是为首的原形动词,或是句中一般不出现的人称代词。读者应注意,所有这些都是韩礼德按英语描写的,汉语的非标记主位应按汉语的特点描写。

鉴于结构性主位未能穷尽主位意义,韩礼德在第5—7节中提出“多重主位”(multiple theme)、小句主位(clausal theme)和谓项主位(predicated theme)等观点。多重主位的一般语序为“语篇主位”、“人际主位”、“概念主位”,概念主位,即主题主位出现后,便是多重主位的终结。小句性主位出现于小句复合体中,并列句和复合句中为首的小句总是小句性主位。谓语通过“it+be+...”的前移也可作为复合句中的谓项主位。

第8节处理从句、零句和省略句中的主位,这在语篇分析中不是重点。

为了帮助读者操作,韩礼德在第9节选定一个语篇,向读者示范如何对语篇进行主位分析,读者不妨认真阅读,以掌握具体分析方法和检验自己对主位理论的理解程度。

我国早期研究主位的学者有徐盛桓、黄衍等,近年来方琰、朱永生、杨信彰、胡壮麟等对英汉语的主位问题也常有专文讨论,可查阅历届功能语言学会议的论文集。^①

第四章 作为交换的小句

本章从语言的交际功能剖析小句。语言作为交际工具必然涉及语言使用者的相互对话。对话的实质是语言使用者的交际角色,或是给予,或是需求,而所交换的商品或是物品—服务,或是信息,分别表现为提议和命题。这四个因素的组合构成“提供”(offer)、“陈述”(statement)、“命令”(command)和“提问”(question)四个主要言语功能,它们又分别要求或给以正面的或负面的八种可能的反应。读者把它与会话分析中的“临近配对”(adjacency pair)比较,可发现,功能语法的描写更为系统、更具规律性。

上述四个言语功能是通过“语气”系统表达的。本章的第2节阐述英语的语气系统,语气(mood)包含主语和定式成分(finite element)两个成分,它们的出现和语序决定对语气的选择;语气以外的成分为“剩余部分”(residue),它包括谓语、补语和修饰语(第3节)。读者应理解主语和定式成分孰先孰后的语义动因。阅读本节时,读者应把握功能语法对主语的界定不完全按主谓语一致,而是按“附加问句”来检验的。这对我们理解存在句中there的作用有崭新的认识。

本章第4节对特殊疑问句、感叹句和祈使句的语气特殊性作了交代。

第5节论述归一度和情态,后者是重点。(1)读者要弄懂归一度回答的是肯定或否定,情态(modality)则表示语言使用者本人对事物认识的估量和不确定性。由于语言使用者所交换的内容或是“提议”(proposal),或是“命题”(proposition),韩礼德选用了“情态化”(modalisation)和“意态化”(modulation)分别示意,这样“情态”和“情态化”的内涵一宽一窄。“情

① 胡壮麟主编,1990,《语言系统与功能》,北京大学出版社。

朱永生主编,1993,《语言·语篇·语境》,清华大学出版社。

任绍曾、马博森主编,1995,《语言·系统·结构》,杭州大学出版社。

胡壮麟、方琰主编,1997,《系统语言学在中国的进展》,清华大学出版社。

余渭深、李红、彭宣维主编,1998,《语言的功能—系统、语用和认知》,重庆大学出版社。